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宁人社函〔2026〕84号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经济初级、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2025年度单独划线地区合格标准及合格人员名单的通知

各地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单独划定部分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人社厅发〔2022〕25号），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核准，我区2025年度经济初级、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单独划线地区合格人员已确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合格标准

单独划线地区合格标准：初级各科目均为77分，中级各科目均为80分，（满分均为140分）。

二、合格人员

合格人数12人。其中，初级3人，中级9人。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时间为2025年11月2日，名单见附件。

三、证书效力

资格证书在相应省（区、市）的单独划线地区有效。宁夏单独划线合格区域为：红寺堡区、同心县、原州区、西吉县、海原县。

四、合格证书

电子证书和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 电子证书。可登录中国人事考试网 (<http://www.cpta.com.cn>)“证书查询验证”栏目进行下载和查询验证。

(二) 纸制证书。合格人员携带身份证原件到单独划线所在地级市人事考试机构领取。纸质证书遗失、损毁的,不再办理补发。逾期未领取的证书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启用新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41号)中“考试结束满五年仍未领取证书的,由指定印制企业统一回收销毁”的规定处理。

五、联系方式

吴忠市人事培训考试中心:吴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9办公室/开元大道544号,电话:0953-2028531。

固原市人事考试和人才交流中心:固原市原州区北京路419号/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办公楼十楼1008室,电话:0954-2662806。

附件:2025年度经济初级、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单独划线合格人员名单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5年4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5 年度经济初级、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单独划线合格人员名单

序号	有效区域	考生姓名	工作单位	级别	报考专业	档案号	证书管理号
1	红寺堡区	王余霞	宁夏川弘煤业	初级	人力资源管理	0012024642101000341	A00120251164010008798
2	红寺堡区	倪慧霞	吴忠市红寺堡区财政局	中级	财政税收	0012022642101000513	A00120251164010008766
3	同心县	马强	宁夏同心津汇银行	初级	金融	0012024640178001955	A00120251164010005639
4	同心县	杨小梅	同心县惠同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中级	工商管理	0012022642101000806	A00120251164010008531
5	西吉县	王家强	西吉县自然资源局	中级	农业经济	0012022642201000023	A00120251164010009177
6	西吉县	蒙琨	宁夏西吉汇发村镇银行	中级	金融	0012022642201000414	A00120251164010009163
7	西吉县	杨娜	西吉县沙沟乡人民政府	中级	工商管理	0012024642201000296	A00120251164010009174
8	原州区	李慧雯	西部机场集团宁夏机场有限公司固原分公司	初级	人力资源管理	0012025642202000181	A00120251164010008943
9	原州区	韩佩蓉	固原市财政局	中级	金融	0012020642201000089	A00120251164010009331
10	原州区	马晓刚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金融	0012022642201000219	A00120251164010009001
11	原州区	党光华	宁夏固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金融	0012023642201000175	A00120251164010008952
12	原州区	朱进才	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固原车务段	中级	人力资源管理	0012025642202000052	A00120251164010008916